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银行为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银行”）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决定新增东莞银行销售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A 类基金代码：006020，C 类基金代码：006021），投资者自 2019 年 8 月 7 日起可在东莞银行办理该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(1)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11-96228

公司网址：www.dongguanbank.cn

(2)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105828（免长途费）或 020-83936999

公司网址：www.gf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7 日